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 公告

主旨：為強化藥癮者對家庭的認同，並增進家屬對藥癮者的接納度，本所訂於110年3月4日辦理「成人藥癮收容人家庭日」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法務部矯正署106年6月13日法矯署安字第1060400568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時間：本(110)年3月4日(週四)14時至15時30分。

二、地點：本所文康中心。

三、對象：

1. 藥癮受刑人：即將陳報假釋或最近三個月內將期滿出所者。
2. 戒治收容人：社會期受戒治人。
3. 參加戒菸滿三個月以上之收容人。

四、符合參加家屬：限收容人三親等內之家屬。符合條件之對象，本所將另行寄通知予家屬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家屬收到通知單後請於110年2月26日(週五)前逕洽本所04-23803642分機227或281完成報名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參加家屬請於當日13時30分至14時，至本所報到處完成報到手續。